

四平市红十字会
(捐赠专户)

审计报告

吉祺审字【2026】第 022 号

吉林祺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审计报告

吉祺审字【2026】第 022 号

四平市红十字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以下简称红十字会专户）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十字会专户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红十字会专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红十字会专户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红十字会专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

红十字会专户、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红十字会专户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是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红十字会专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

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红十字会专户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吉林祺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四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4月29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79,892.30	458,190.24	短期借款	23	-	-
短期投资	2	-	-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缴国库款	25	361.00	
预付账款	4	-	-	应交税金	26		
存 货	5	50,829.00	41,480.50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	-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	-	其他应付款	29		2.00
其他流动资产	8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630,721.30	499,670.74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361.00	2.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	-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	-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	-	长期应付款	34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36	-	-
固定资产原价	13	48,428.11	51,978.11				
减：累计折旧	14	6,534.09	10,459.49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41,894.02	41,518.62	受托代理负债	37		
在建工程	16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361.00	2.0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41,894.02	41,518.6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105,362.47	100,986.30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0	566,891.85	440,201.06
受托代理资产	21			净资产合计	41	672,254.32	541,187.36
资产总计	22	672,615.32	541,189.3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672,615.32	541,189.36

法定代表人：李望

财务负责人：张鑫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四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2025年度

会民非 02 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一）上级补助收入	128,839.00	50,000.00	178,839.00	389,142.91	130,000.00	519,142.91
其中：专项资金收入						
（二）会费收入						
（三）政府补助收入						
（四）提供服务收入						
（五）商品销售收入						
（六）投资收益						
（七）其他收入	400.23	393,513.00	393,913.23	1,055.58	228,327.84	229,383.42
其中：捐赠收入		393,513.00	393,513.00		228,327.84	228,327.84
利息收入	400.23		400.23	1,055.58		1,055.58
收入合计	129,239.23	443,513.00	572,752.23	390,198.49	358,327.84	748,526.33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8,889.36	501,013.50	629,902.86	396,695.30	373,782.80	770,478.10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28,889.36	501,013.50	629,902.86	396,695.30	373,782.80	770,478.10
提供服务成本						
商品销售成本						
政府补助成本						
（二）管理费用	4,726.04		4,726.04	1,170.00		1,170.00
（三）筹资费用						
（四）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133,615.40	501,013.50	634,628.90	397,865.30	373,782.80	771,648.1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	-4,376.17	-57,500.50	-61,876.67	-7,666.81	-15,454.96	-23,121.77

法定代表人：李望

财务负责人：张鑫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2025年度

单位：元

220307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393,515.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接受上级补助收到的现金	7	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00.23
现金流入小计	9	443,915.2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0	495,801.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69,816.29
现金流出小计	14	565,617.2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121,702.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8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现金流入小计	21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现金流出小计	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入小计	3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1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现金流出小计	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	-121,702.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579,892.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458,190.24

法定代表人：李望

财务负责人：张鑫

四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2025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单位的基本情况

四平市红十字会系由四平市人民政府举办经四平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登记的事业单位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220300508316073K，住所：四平市铁西区市府路59号，法定代表人：李望，经费来源：全额拨款，开办资金：38万元。

宗旨和业务范围：业务范围：宣传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开展急救培训，普及急救、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2005年9月23日四平市红十字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开立捐赠款项专用存款账户，系四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以下简称本会专户）。

2021年5月10日取得四平市民政局颁发的《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专户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三、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会专户基于以上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会专户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业务活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会专户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会专户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会专户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会专户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本会专户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

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

5、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等。

(2) 短期投资是指本会专户依法取得的，持有时间不超过1年(含)的投资。

(3) 应收款项是本会专户在开展业务活动中形成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4) 存货

①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为捐赠物资。

②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③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会专户存货盘点采用永续盘存制。

④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非流动资产

(1) 长期投资是指本会专户依法取得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不含1年)的各种股权和债权性质的投资。

① 长期股权投资

本会专户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长期债权投资

本会专户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时间，按直线法于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债券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会专户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是指本会专户已经发生必要支出,但尚未完工交付使用的各种建筑(包括新建、改建、扩建、修缮等)和设备安装工程。

(3) 固定资产是指本会专户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1年(不含1年),单位价值在规定标准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资形态的资产,包括房屋及构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等。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是耐用时间超过1年(不含1年)的大批同类物资,应当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4) 无形资产是指本会专户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

7、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

(1) 短期借款是指本会专户借入的期限在1年内(含1年)的各种借款。

(2) 应付及预收款项是指本会专户在开展业务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务,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预收账款。

(3) 应付职工薪酬是指本会专户应付未付的职工工资、津贴补贴等。

(4) 应缴款项是指本会专户应缴未缴的各种税款。

(5) 长期借款是指本会专户借入的期限超过1年(不含1年)的各种借款。

(6) 长期应付款是指本会专户发生的偿还期限超过1年(不含1年)的应付款项,主要是指本会专户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应付租赁款。

8、净资产本会专户的净资产是指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净资产按照其是否受到限制,分为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等。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9、收入是指本会专户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本业务活动表反映的主要收入为上级补助收入、接受境内外组织和个人捐赠的款物、动产不动产的收入、红十字会会员缴纳的会费等。

本会专户在确认收入时,区分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

(1) 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商品销售收入,应当在下列条件下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
- ④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对于因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交易相关的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并为其所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②交易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一般情况下，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应当在捐赠或政府补助收到时确认收入；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应当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民间非营利组织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政府补助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同时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对本会专户接受的劳务捐赠，不予确认，但应当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作相关披露。

10、成本或者费用

(1) 成本或者费用是指本会专户开展业务及其他活动发生的资金耗费和损失；

(2) 本会专户的成本或者费用包括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等。

业务活动成本，是指本会专户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管理费用，是指本会专户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筹资费用，是指本会专户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应当计入当期费用的借款费用、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等。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举办募款活动费、准备、印刷和发放募款宣传资料费以及其他与募款或者争取捐赠资产有关的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本会专户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上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者筹资费用中的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无形资产处置净损失等。

(3) 本会专户开展多项业务活动或者属于业务活动、管理活动和筹资活动等共同发生的，应当正确归集开展业务活动发生的各项费用数：无法直接归集的，应当按照合理的方法在各项活动中进行分配。

本会专户的经营支出与经营收入应当配比，

本会专户的支出一般应当在实际支付时予以确认，并按照实际支付金额进行计量。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调整说明

本会专户 2025 年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等事项；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现金	36.20	36.20
银行存款	579,856.10	458,154.04
合 计	579,892.30	458,190.24

2、存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省拨物资	50,829.00	97,799.00	107,147.50	41,480.50
合计	50,829.00	97,799.00	107,147.50	41,480.50

3、固定资产

(1) 各类固定资产的期初、期末原值余额及累计折旧

一、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房屋建筑物				
2、机器设备				
3、运输工具				
4、电子设备	4,800.00			4,800.00
5、家具及用具	43,628.11	31,040.00	27,490.00	47,178.11
合计	48,428.11	31,040.00	27,490.00	51,978.11
二、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房屋建筑物				
2、机器设备				
3、运输工具				
4、电子设备	2,400.12	800.04		3,200.16
5、家具及用具	4,133.97	3,430.80	305.44	7,259.33
合计	6,534.09	4,230.84	305.44	10,459.49
三、固定资产净值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房屋建筑物				
2、机器设备				
3、运输工具				
4、电子设备	2,399.88		800.04	1,599.84
5、家具及用具	39,494.14	3,550.00	3,125.36	39,918.78
合计	41,894.02	3,550.00	3,925.40	41,518.62

(2) 本期划拨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27,490.00 元、累计折旧减少 305.44 元；

(3) 本期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无。

(4) 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无。

4、净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5,362.47		4,376.17	100,986.30
限定性净资产	566,891.85		126,690.79	440,201.06
合计	672,254.32		131,066.96	541,187.36

注：本期限定性净资产减少 126,690.79 元，其中：本期净资产变动减少 57,500.50 元、期初限定性净资产减少 69,190.29 元（系上缴市财政存量资金）。

5、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上级补助收入	128,839.00	50,000.00	178,839.00	519,142.91
其中：省人道救助金				100,000.00
省拨“博爱送万家”救助金		50,000.00	50,000.00	30,000.00
省拨物资收入	128,839.00		128,839.00	389,142.91
二、其他收入	400.23	393,513.00	393,913.23	229,383.42
其中：捐赠收入		393,513.00	393,513.00	228,327.84

利息收入	400.23		400.23	1,055.58
合 计	129,239.23	443,513.00	572,752.23	748,526.33

6、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8,889.36	501,013.50	629,902.86	770,478.10
其中：省拨物资	128,889.36	5,573.50	134,462.86	396,695.30
省人道救助金		44,000.00	44,000.00	72,000.00
大病患者救助计划-水滴捐赠项目捐赠款		18,000.00	18,000.00	28,000.00
省拨“博爱送万家”救助金		50,000.00	50,000.00	30,000.00
助困捐赠		19,440.00	19,440.00	21,782.80
双亿超市超市定向捐赠款		24,000.00	24,000.00	20,000.00
省红会拨回“爱心助力共圆求学梦”公益项目助学金				186,000.00
省拨留守儿童公益项目				16,000.00
“五八人道公益日”-人道吉爱解民忧公益项目		340,000.00	340,000.00	
二、管理费用	4,726.04		4,726.04	1,170.00
其中：大病患者救助计划-水滴捐赠项目捐赠款5%提留银行手续费	45.00		45.00	10.00
银行手续费	581.00		581.00	1,160.00
自购固定资产折旧	800.04		800.04	
报废省拨过期物资	3,300.00		3,300.00	
合 计	133,615.40	501,013.50	634,628.90	771,648.10

七、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 1、财产抵押：无
- 2、对外担保：无
- 3、大额合同履行情况：按合同履行
- 4、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无
- 5、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无
- 6、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或有负债：无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会专户按照组织章程从事公益性或非营利性活动，且活动范围均发生在中国境内。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文件相关规定，本单位符合财税[2018]13号文件规定，属于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同时本会本年专户公益性支出 629,902.86 元占上年收入 748,526.33 元的 84.15%，满足文件中认定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各项条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300MA170JCT05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吉林祺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张琦	住所	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南湖大路1395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改制、清算、破产清算专项审计；基本建设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经济责任、离任审计；司法会计、审计、涉税鉴定；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吉林祺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张琦

经营场所：

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南湖大路139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22040019

批准执业文号：吉财审批复【2019】3


批准执业日期：2019/1/29

证书序号：000729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吉林省财政厅



2019年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2203000100511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Authorized Issuance Date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Jil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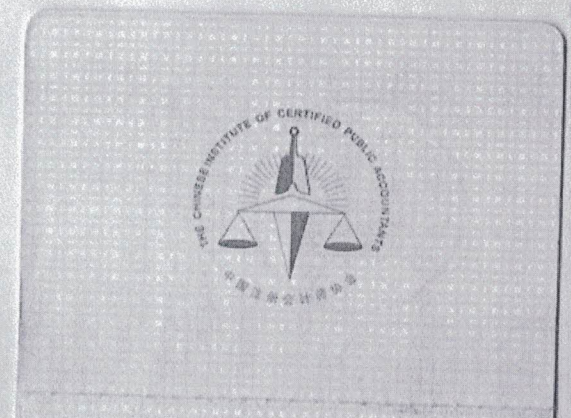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变更理由
 Reason for Change
 同意人
 Agree to Transfer to Working Unit
 吉林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Jilin Hengtong CPA Firm
 吉林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Jilin Hengtong CPA Firm

姓名: 张琦
 Full name: Zhang Q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3-11-09
 Date of birth: 1963-11-09
 工作单位: 四平浩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Siping Haotian CPA Firm Ltd.
 身份证号码: 220303196311093237
 Identity card No.: 220303196311093237



证书编号: 220400100009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 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Authorized Issuance Date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Jilin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变更理由
 Reason for Change
 同意人
 Agree to Transfer to Working Unit
 吉林恒通会计师事务所
 Jilin Hengtong CPA Firm
 四平浩天会计师事务所
 Siping Haotian CPA Firm

姓名: 赵晶丽
 Full name: Zhao Jingli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70-06-27
 Date of birth: 1970-06-27
 工作单位: 四平浩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Siping Haotian CPA Firm Ltd.
 身份证号码: 220302700827002
 Identity card No.: 220302700827002

